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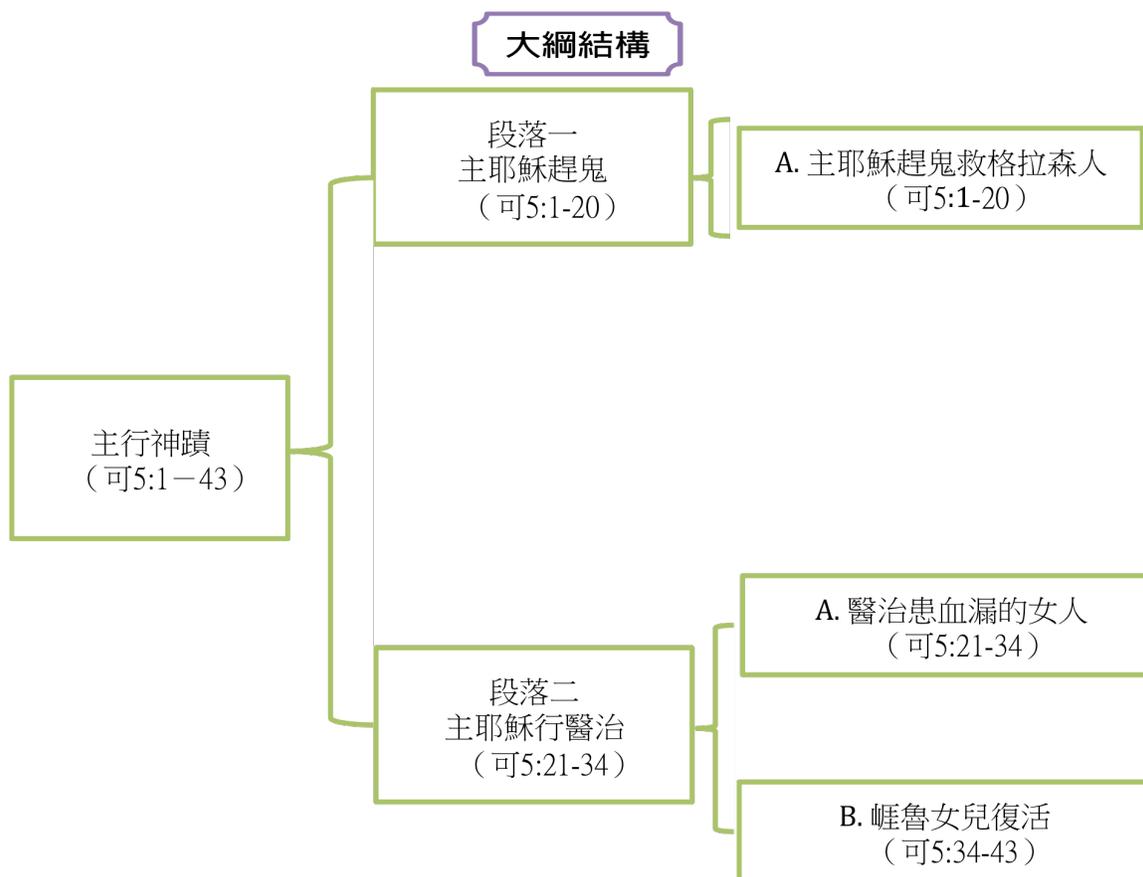
第四課 主行神蹟

——馬可福音5:1-5:43

破冰引題

從中國秦始皇派人出東海尋找長生不老藥到埃及法老動用千萬人力建造金字塔，人類在永生上一直是費盡心思。秦始皇希望自己可以永遠不死，埃及法老希望自己可以復活，他們做到了嗎？沒有，只留下了嘆為觀止的陵寢。然而在人類的歷史長河中，復活並不是不存在，有些事真真切切發生了，而且被記錄下來，只是我們不知道。讓我們來看看馬可福音所記載的事，主耶穌讓一個孩子復活了，這是一個神蹟，是真真實實發生在歷史上的神蹟。人類千百年來一直在追尋的，在這裡可以找到答案，看到希望。

大綱結構



經文釋義

一、第一段落 耶穌趕鬼救格拉森人 (5:1-20)

5:1他們來到海那邊，格拉森人的地方。

5:2耶穌一下船，就有一個被污鬼附著的人，從墳塋裡出來迎著他。

5:3那人常住在墳塋裡，沒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鐵鍊也不能。

5:4因為人屢次用腳鐐和鐵鍊捆鎖他，鐵鍊竟被他掙斷了，腳鐐也被他弄碎了，總沒有人能制伏他。
5:5他晝夜常在墳塋裡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砍自己。
5:6他遠遠的看見耶穌，就跑過去拜他。
5:7大聲呼叫說，至高神的兒子耶穌，我與你有甚麼相干，我指著神懇求你，不要叫我受苦。
5:8是因耶穌曾吩咐他說，污鬼阿，從這人身上出來罷。
5:9耶穌問他說，你名叫甚麼？回答說，我名叫群，因為我們多的緣故。
5:10就再三的求耶穌，不要叫他們離開那地方。
5:11在那裡山坡上，有一大群豬喫食。
5:12鬼就央求耶穌說，求你打發我們往豬群裡附著豬去。
5:13耶穌准了他們，污鬼就出來，進入豬裡去，於是那群豬闖下山崖，投在海裡，淹死了，豬的數目約有二千。
5:14放豬的就逃跑了，去告訴城裡和鄉下的人，眾人就來要看是甚麼事。
5:15他們來到耶穌那裡，看見那被鬼附著的人，就是從前被群鬼所附的，坐著，穿上衣服，心裡明白過來，他們就害怕。
5:16看見這事的，便將鬼附之人所遇見的，和那群豬的事，都告訴了眾人。
5:17眾人就央求耶穌離開他們的境界。
5:18耶穌上船的時候，那從前被鬼附著的人，懇求和耶穌同在。
5:19耶穌不許，卻對他說，你回家去，到你的親屬那裡，將主為你所作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
5:20那人就走了，在低加波利，傳揚耶穌為他作了何等大的事，眾人就都希奇。

經文解析

1到20節馬可描述了被鬼附的格拉森人的事件。主耶穌他們來到一個叫格拉森的地方，他們是坐船過來的，主耶穌一下船，就有一個被鬼附的人從墳塋裡走出來迎向耶穌。

3到5節描寫了那個被鬼附格拉森人的生存狀態，他一直都住在墳塋裡，力氣非常大，用鐵鏈也沒有辦法困住他。人們想要控制他，就用腳鐐和鐵鏈綁住他，但是結果都被他掙脫開了，沒有人可以制得住他。這被鬼附的人晝夜在墳塋和山中喊叫，還用石頭砍自己，這三節經文很生動地描寫了一個被鬼附的人，他住在世人所懼怕的墳塋裡，力大無窮，用石頭傷害自己，大聲喊叫，基本上已經失去人的理智，萬分痛苦地生活著。

6節，當這個被鬼附的人遠遠地看到主耶穌，就跑過去拜祂，大聲呼叫耶穌的身份，稱祂為至高神的兒子，污鬼認識主耶穌的身份，知道祂是誰。污鬼知道主耶穌可以驅趕祂，至高的權柄在主耶穌手中，所以因為8節主耶穌說，讓污鬼從這個人身上出來。污鬼就過來求主耶穌，不要讓他受苦（太25:41，路8:31），污鬼認識主耶穌，但他不想與主耶穌有任何關聯，希望主耶穌能放過他。雅各曾說鬼魔也信，卻是戰驚（雅2:19），所以邪靈是認識主耶穌的，他們知道神是至高的，但是一方面不願意順服，一方面又膽戰害怕。

9到13節是主耶穌與污鬼的一段對話，耶穌就問他叫什麼名字，他說叫群，說明這個人身上所附的鬼很多，是一群污鬼。那污鬼一再地肯定主耶穌不要讓他們離開那個地方，剛好那山坡上放養了一大群豬。那污鬼就懇求主耶穌讓他們附著到豬身上去，從這裡可以看出那污鬼，是一種脫離本身形體的邪靈，他們往往附著在某一個物體上。主耶穌准了他們的請求，他們就從那個人身上出來，附著到了豬上，結果那大約二千頭的豬就被污鬼控制，闖下了山崖，掉進海裡，都死了。

14節，看到這樣的情境，那放養豬的人非常害怕，他逃跑了，跑到城裏和鄉下，告訴眾人，眾人都聚集過來看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對於那個被鬼附的格拉森人，附近所有的人估計都知道他被鬼附了，所以當放豬的人一說，他們就都來了。

15到17節，眾人來到主耶穌那裡，看到了以前被鬼附的人，那人坐在那裡，不再亂跑喊叫，而且知道羞恥，自己在那裡穿衣服，心裡的理智回來了。眾人一看到這事，心裡就害怕，他們把發生在鬼附的人身上的事，和那群掉下山崖的豬的事，都告訴了眾人。眾人的反應不是感謝，不是因認識至高神的兒子而歡欣，而是心裡害怕，他們央求主耶穌，希望祂離開那裡。就如那些門徒一開始看到主耶穌平靜風浪時，也是大大懼怕，人內心的軟弱和不信，讓人對自己不能掌控的力量產生畏

懼的心理。而且這裡發生的事，當地人可能還在心疼那二千頭豬，很大的一筆經濟損失，明顯在他們心中，財產更重要。

18到20節，主耶穌離開了，當祂上船的時候，那個格拉森人懇求能夠跟隨耶穌一起走，但是耶穌拒絕了他，讓他回到自己的家，去親屬那裡。主耶穌讓祂回去是讓祂去傳揚祂身上所發生的見證，將主耶穌在他身上所作的都告訴人。這個人非常順從主耶穌所囑咐的，他回去了，在低加波利傳揚主耶穌在他身上所作的，讓眾人都聽到這見證。這個人是個忠心的人，他知道了主耶穌是誰，知道主耶穌在他身上所行的，他一個人回去，忠心地完成主所囑咐的事，傳揚主的大能。

重點詞義

格拉森：格拉森是個地名，在加利利的東岸（路8:26），那裡應該是外邦人的聚集地，因為那裡有人養豬。猶太人是不養豬的，也不吃豬肉，因為豬不潔淨。

相關信息

1. 主耶穌趕出格拉森人身上的污鬼的事件分別記載在馬太福音8:28-34；路加福音8:26-39。

要義小結

這段經文很詳細地記載了一個耶穌趕鬼的事件。

事件地點：格拉森

事件人物：給鬼附的格拉森人，主耶穌，污鬼，養豬的人，附近的眾人

事件發生：可以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那個被污鬼所附的格拉森人的生活狀態，完全失去理智，被污鬼所控制，住在墳塋裡，力大無窮，傷害自己；第二，主耶穌讓那污鬼從那人身上出來，污鬼認識主耶穌，在絕對的權能面前，他只能遵從，但是污鬼希望能夠附著到豬上去，主耶穌答應了他們的請求，那被鬼附的豬都掉進了海裡，死了；第三，眾人知道這事，都害怕，請求主耶穌離開那裡，那個被鬼附的人順服主耶穌的囑咐，回家後傳揚主耶穌在他身上所作的。

這個故事帶給我們幾個啟示：一，主耶穌是至高神的兒子，祂的權能超過一切，祂對世人的愛和憐憫；二，世人的無知和軟弱，主耶穌醫治了被鬼附的人，眾人卻要求主耶穌離開，因為他們看重那二千頭豬的損失而輕看神的救恩；三，經歷主恩典的人，當遵行主的囑咐，就如那個被鬼附的人，雖然他孤身回去傳揚主的作為，肯定非常艱難，但依然忠心傳揚主的作為。

思考與討論

1. 你有見過，經歷過，或者聽說過被鬼附的事情嗎？是如何處理的，你相信我們奉主耶穌的名可以趕鬼嗎？
2. 污鬼是什麼？他為什麼認識主耶穌，害怕主耶穌？
3. 眾人的反應是請求主耶穌離開，你絕對他們失去了什麼？現代社會的很多人是不是也是這樣？
4. 那個被鬼附的格拉森人遵從主耶穌的囑咐，回去傳揚主的作為，對你有什麼啟發？你認為基督徒的使命是什麼？
5. 請根據經文中的描寫分析污鬼有什麼樣的特點？

二、第二段落 耶穌醫治的神蹟（5：21-43）

A 醫治血漏的女人（5:21-34）

5:21耶穌坐船又渡到那邊去，就有許多人到他那裡聚集，他正在海邊上。

5:22有一個管會堂的人，名叫睚魯，來見耶穌，就俯伏在他腳前。

5:23再三的求他說，我的小女兒快要死了，求你去接手在他身上，使他痊愈，得以活了。

5:24耶穌就和他同去，有許多人跟隨擁擠他。

5:25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

5:26在好些醫生手裡，受了許多的苦，又花盡了他所有的，一點也不見好，病勢反倒更重了。

5:27他聽見耶穌的事，就從後頭來，雜在眾人中間，摸耶穌的衣裳。

5:28意思說，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

5:29於是他血漏的源頭，立刻乾了，他便覺得身上的災病好了。

5:30耶穌頓時心裡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就在眾人中間轉過來，說，誰摸我的衣裳。

5:31門徒對他說，你看眾人擁擠你，還說誰摸我麼。

5:32耶穌周圍觀看，要見作這事的女人。

5:33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懼戰兢，來俯伏在耶穌跟前，將實情全告訴他。

5:34耶穌對他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罷，你的災病痊愈了。

經文解析

21節說耶穌坐船又渡到那邊去，就有許多人到他那裡聚集，這個場景經常發生，在前面幾章也是，也是坐著船在加利利海邊個處傳道，治病趕鬼，從沒有停息。從馬可福音的描述中，我們看到一種緊迫感，耶穌幾乎沒有休息的事件，每日奔波不停，馬可描寫的馬可福音突出了主耶穌作為僕人的特點，忙碌，謙卑，忍耐，憐憫。

在那天發生了一件事，22節說，有一個管會堂的人，就是負責會堂事務的人，名字叫睚魯，他來見耶穌，一看到耶穌就俯伏在祂的腳前，懇求主耶穌，因為他的小女兒快要死了。所以求耶穌去到他家裡，去接手在他小女兒的身上，讓他小女兒可以得醫治。

耶穌答應了他，就和睚魯一起回他得家，又許多其他如年跟隨著他們。在著其中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血漏是一種當時幾乎無法醫治的病，而且被認為是不潔淨的（利15:25）。因為26節說，那個女子看了許多的醫生，受了很多的苦，將自己所有的積蓄都花盡了，這血漏的病卻沒有好，反而更嚴重了。

27節，這個女子聽到了耶穌的事，她就跟了過來，夾雜在眾人的中間，用手去摸耶穌的衣服。她為什麼用手去摸耶穌的衣服，而不是喊住耶穌，求祂醫治，可能是因為這個女子的信心，她聽到了耶穌所行的事，心裡相信只要摸到衣服，她的病也能治好。另一個原因事，猶太人視血漏為不潔淨，凡接觸患血漏女人的，也稱為不潔淨（利15:25-30），所那女子不想讓人知道，就偷偷地夾雜在人群中去摸耶穌的衣服。

28節，這個女子心裡想，只要摸到耶穌的衣服，她的病就會痊愈，這是這個女子的信心，她相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相信主耶穌的權能。果然，當她摸了耶穌的衣服後，她血漏的病就好了，她的信心起了作用。

30節說主耶穌感覺到身上有能力從身上出去，那女子應該是從後方摸到耶穌的衣服，所以主耶穌回轉身來，問誰摸了祂的衣服。關於這一節中說耶穌感覺到能力從祂身上出去，聖經沒有具體解釋，我們也不清楚耶穌的能力是怎麼樣醫治的，但是有一點是確定的，那就是主耶穌知道有人摸了祂的衣服，有能力從祂身上出去，這個能力將摸衣服的病人身上的病醫治好了。

31節是門徒門的回答，從主耶穌呼召門徒，將他們帶在身邊，門徒門的表現一直不那麼盡如人意，對主耶穌沒有信心，而且還常抱怨。在這裡，主耶穌問有誰摸祂的衣服，門徒門覺得這不是一件需要搞清楚的事，因為身邊人太多了，大家都擁擠在一起，那些擁擠在耶穌身邊的自然都會碰到耶穌的衣服。其實這些門徒不明白發生了什麼事，他們也不知道主耶穌在找那個摸祂衣服得醫治的女子。

32節說耶穌朝周圍看了，要找到摸祂衣服的那個女子，那個女子知道自己身上的血漏治好了，也知道是因為自己摸了耶穌衣服的緣故。她很害怕，恐懼戰兢，因為她偷偷地做了這事，而且她患了血漏是不潔淨的人，她不知道主耶穌會怎麼對待她。但是她非常誠實，將自己偷偷夾雜在人群中，偷偷摸主耶穌的衣服，她身上的血漏果然得到醫治，將一切都告訴了主耶穌。

主耶穌知道了後，沒有指責她用不潔淨的手摸自己的衣服，也沒有怪她私自就來摸主耶穌的衣服，34節主耶穌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吧，你的病以得痊愈。主耶穌在這裡明確告訴眾人，是因為這個女子的信心讓她得醫治，主耶穌最後對她說的話，是她所得醫治的確據。這個女子她的信心很大，因為她相信主耶穌，覺得只要摸摸衣服就能得醫治，而不是像那些信心小

的人，一定要有很大的徵兆，才相信，例如舊約中的乃縵（王下5:11），多瑪（約20:25）。他們需要看到更多的，經歷更多，才會相信神蹟，就如主耶穌說的沒有看見就信的就有福了。

我們回過頭去看23節崙魯的懇求，他要主耶穌跟他去他的家，將手按在他女兒身上救他女兒。崙魯覺得主耶穌需要接手，需要人站在那裡，才能醫治他的女兒，很多人都如崙魯一樣，對主耶穌有信心，但信心沒有那麼大，而這個得血漏的女子和馬太福音中的那位有信心的百夫長（太8:5-13），他們的信心是大的。

重點詞義

管會堂的：是在猶太會堂裏主持崇拜秩序的人，在猶太人中間具有相當高的地位，相當於猶太會堂的領袖，在新約中有提到許多個管會堂的人物。

血漏：是一種婦女的疾病，可能屬經血異常症狀，這種病在猶太人中被視為不潔淨，有許多不潔淨的條例針對血漏，詳細記載在利未記15章（利15）。而且患血漏的人，跟患大麻瘋一樣，要避開眾人，住在營外（民5:1-5）。

相關信息

1. 患血漏的女子得醫治的事件還記載在馬太福音9:20-22；路加福音8:43-48。
2. 接手，在新約和舊約中常可以看到接手在某個人身上，代表了一種意義，所以崙魯在這裡懇求主耶穌接手在他女兒身上，也是心裡相信接手的能力。下面列了聖經中記載的接手的不同意義：
 - （1）主耶穌的接手，主耶穌以接手表示醫治和祝福，主耶穌曾接手在耳聾舌結的人身上醫治他（可7:32），接手給孩子祝福（可10:16）等。
 - （2）舊約中的接手：一，祭司在獻祭中，接手在獻祭羔羊的頭上，表示將百姓的罪移到羊的身上。（利16:21）；二，雅各將手按在約瑟兒子的頭上為他們祝福（創48）；三，摩西在祭司和會眾面前接手在約書亞頭上，表示約書亞將接替摩西稱為領袖（民27:18, 22）。
 - （3）新約中的接手：一，門徒接手表示醫治或委身，如亞拿尼亞接手在掃羅身上（徒9:17）；二，使徒以接手差派職分，使徒門選立教會執事時接手在他們身上（徒6:3, 6），差派同工外出傳道（徒13:3）；三，使徒接手在人身使被按者接受聖靈（徒8:15-17）；四，教會的接手，教會選立長老，差派傳道人，受洗等所行的接手禮（提前4: 14~15；提后1: 6, 來6: 1-2）

要義小結

從21到34節不是一個完整的事件，從崙魯為他的女兒懇求耶穌醫治開始，在耶穌隨同崙魯去他家的時候，在路上發生的一件插曲。三卷福音書都記載了這件插曲，因為這件事讓我們看到雖然有很多人沒有信心，但依然有人有充足的信心。

這段經文主要講述在耶穌去崙魯家的時候，有一個患血漏的女子偷偷地摸了主耶穌的衣服，主耶穌知道了這件事，讓這個女子說出她做這事的前因後果後，應許她得醫治，並有平安。這段經文有幾個值得我們思考的要點：一，崙魯的信心，他俯伏在耶穌面前，希望耶穌接手在他女兒身上醫治她；二，患血漏婦女的信心，她認為只要摸了耶穌的衣服就會得醫治；三，門徒們的反應，聽到耶穌要找出誰摸了他的衣服，他們並不明白耶穌在說什麼；四，在本段經文看到個人的不同表現，他們不同的得著，對我們現在生活的啟發。

思考與討論

1. 當你遇到一件事，無法抉擇，在禱告中尋求主的時候，會不會要求主給你一個異象或明確的指示，否則就沒有信心？

2. 你相信主耶穌超自然的醫治嗎，你有信心嗎？那麼當我們平時身體得病時該怎麼辦，只是找醫生，只禱告，還是一邊找醫生一邊禱告？
3. 患血漏的女子她所作的，主耶穌看中她哪一點，她的偷偷摸摸的行為，還是她的信心？
4. 主耶穌為什麼要找到她，讓她將她的事說一邊，那個女子什麼反應？

B 睽魯女兒復活（5:35-43）

5:35還說話的時候，有人從管會堂的家裡來說，你的女兒死了，何必還勞動先生呢。

5:36耶穌聽見所說的話，就對管會堂的說，不要怕，只要信。

5:37於是帶著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約翰同去，不許別人跟隨他。

5:38他們來到管會堂的家裡，耶穌看見那裡亂嚷，並有人大大的哭泣哀號。

5:39進到裡面，就對他們說，為甚麼亂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著了。

5:40他們就嗤笑耶穌，耶穌把他們都攆出去，就帶著孩子的父母，和跟隨的人進了孩子所在的地方。

5:41就拉著孩子的手，對他說，大利大古米。〔翻出來，就是說，閨女，我吩咐你起來。〕

5:42那閨女立時起來走，他們就大大的驚奇，閨女已經十二歲了。

5:43耶穌切切的囑咐他們，不要叫人知道這事，又吩咐給他東西喫。

經文解析

從22節開始，睽魯找到耶穌懇求耶穌去他家裡醫治他的小女兒，在路上發生了患血漏女子的插曲，34節中，主耶穌應許這個女子，她可以平平安安地去了，這個時候他們還是走在路上的。接下去又回到睽魯所求的事上，但是35節中有人帶來了一個不幸的消息，那個人從睽魯的家裡出來，說睽魯的女兒已經死了，就不要再讓耶穌去睽魯的家裡了。

36節，耶穌聽到這個話，就對睽魯說，不要怕，只要信。從一開始睽魯懇求主耶穌的時候，他時有信心的，中間患血漏女子得醫治這件事也鼓勵了睽魯，讓他的信心增長。但是當他親耳聽到他的女兒已經死了的時候，他的內心一定是害怕驚懼，主耶穌愛他，不想讓睽魯擔憂害怕，就安慰鼓勵他，讓他不要害怕，只要有信心。

所以37節，主耶穌沒有停下腳步，他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一同去睽魯的家，讓其他人留下來，不要跟隨。在四福音記載中，主耶穌經常只帶著這三個門徒，如在登山變像中(9可9:2)，這三個門徒主耶穌給他們更多的託付，是主耶穌的揀選，我們不知道為什麼。這三位門徒也並不是完美的，彼得三次不認主，雅各和約翰自私的請求(10:31)，儘管有軟弱，但他們後來都稱為教會的領袖，將主的託付盡心竭力地完成。

38節，當他們來到睽魯的家裡時，家裡已經一團亂，有人在大大哭泣哀號，有人在那裡嚷嚷，主耶穌進到家裡，對那些哀痛哭號的人說，你們為什麼哀哭，孩子不是死了，而是睡著了。結果，40節說，那些人譏笑嘲諷耶穌，因為在他們的眼中，這個孩子確實已經死了，按照醫學來將確實如此，他們雖然看到耶穌，卻不信耶穌。耶穌就把他們都趕了出去，剩下孩子的父母和耶穌所帶的門徒，去到孩子那裡。

41節，主耶穌見到孩子，拉著她的手，對她說話，馬可記載的原文是亞蘭文，翻譯出來，就是閨女，我吩咐你起來，這是一個命令式語氣。那個孩子已經十二歲，她果然立即就站起來走了，所有人都驚奇，因為明明已經死了，因著主耶穌的一句話就活了過來，從這裡看出主耶穌勝過死亡，祂的權柄遠勝過死亡權勢。

43節，主耶穌非常的體貼溫柔，祂的愛在祂所作的每一件事上展露出來，等孩子可以走路了，主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要給孩子吃點東西，也不要將這事告訴別人。這也就是為什麼當時主耶穌只帶了三個門徒過來，其他一群人沒有讓他們過來。主耶穌在醫治那個大麻瘋的時候也一樣，祂不希望人完全是因為神蹟而來接近祂，而是希望人能聽祂的道，認識祂。

重點詞義

亂嚷哭泣：在那個時候的猶太社會，有專門的哭喪隊，他們是一種職業，去有人去世的家裡哭泣哀號。當睽魯的女兒死了，家裡亂哄哄，有嚷嚷的，有哭號的，可能是他們請了職業哭喪

的人過來，還有一些是家裡的親戚。那些人不信耶穌，甚至譏笑祂，所以主耶穌直接讓他們離開了，只留下孩子的父母。

相關信息

1. 崙魯女兒復活分別還記敘在馬太福音9:23-25；路加福音8:49-56。還有些類似的神蹟，例如耶穌讓一個少年人，拿因寡婦的兒子復活（路7:15），讓伯大尼的拉撒路復活（約11:44），這兩個復活的神蹟沒有記載在馬可福音裡。

要義小結

這段經文，從35到43是連結前面22節開始的故事，崙魯隨著耶穌往回家走，去醫治他的女兒。只是耶穌還沒到他家，他的女兒已經死了，這段經文從這裡開始，按照事件的發展可以分為兩部分：一，醫治前，還在路上的時候，耶穌安慰他不要怕，只要信，雖然崙魯的反應沒有寫出來，但是他安安靜靜地跟著耶穌回家了，說明他的信心很堅定。到了家裡，看到了許多不信的人，他們哀哭亂嚷，甚至譏笑耶穌。我們看到當時主耶穌傳道的艱難，祂在任何時候都有許多人嘲笑祂，不信祂，責難祂。

二，得醫治，主耶穌沒有在乎那些不信祂的人，祂將他們趕了出去，只帶著孩子的父母和三個門徒。主耶穌拉著那個孩子，命令她起來，她就起來行走了。從主耶穌讓崙魯女兒復活的事件中看到主的權柄遠勝於死亡，在祂沒有不成的事。

思考與討論

1. 想像一下崙魯聽到人說他女兒已經死了，會什麼反應？當主耶穌安慰他後，他又是什麼反應？
2. 那些哀哭的人為什麼亂哄哄的，真的在悲傷嗎？他們為什麼譏笑主耶穌？
3. 主耶穌讓崙魯的女兒復活，為什麼讓他們不要告訴眾人？對我們有什麼啟發？
4. 請聯繫前面22節，思考崙魯信心的變化。在你的生命中，有什麼樣的經歷讓你信心堅定，請分享經歷主的見證。